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目標集團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出售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3,000,000港元。目標集團之主要營業公司為香港持牌放債人。

由於出售事項之有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買賣協議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出售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3,000,000港元。

買賣協議之主要條款列載如下。

* 僅供識別

日期：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訂約方：

賣方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買方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i)買方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ii)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與彼等概無關連。

將出售之資產：

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已同意出售及買方已同意購買待售股份（即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完成交易日期起生效，且不附產權負擔。請參閱下文「目標集團之資料」一段以了解關於目標集團之更多資料。

代價：

代價為13,000,000港元，將由買方於完成交易時以現金支付。

代價由賣方與買方經公平磋商後達成，已參考：(i)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負債淨額約5,600,000港元；(ii)將目標集團結欠本公司之全部股東貸款約19,8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撥充資本（「貸款資本化」）；及(iii)目標集團於過去兩年錄得虧損之情況。

完成交易：

出售事項為不附帶任何條件。

完成交易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一日（或買賣協議訂約方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達致。

根據買賣協議，完成交易後對待售股份作出後續轉讓概無限制。

目標集團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成立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六日。目標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買賣協議日期，目標公司持有將軍及永達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將軍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下有效放債人牌照之持有人，主要於香港從事放債業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軍擁有之應收貸款組合價值約6,200,000港元。有關貸款組合之到期日介乎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之間。

永達並無業務，目前並無營運。

下文列載目標集團之若干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4,747	3,093
除稅前虧損淨額	4,496	26
除稅後虧損淨額	4,496	26

根據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賬目，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15,400,000港元，而目標集團之負債淨額約為5,600,000港元。上述之貸款資本化後，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4,200,000港元。

出售事項之因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在香港提供資訊科技服務，包括顧問、技術支援、系統整合、相關硬件及軟件產品之開發及銷售；(ii)於香港之放債業務；(iii)提供醫療診斷及體檢服務；及(iv)證券及物業投資業務。

誠如上文「目標集團之資料」一段所載，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錄得淨虧損。經考慮目標集團過往未如理想之業績，本公司認為出售事項實屬良機，可變現對目標集團之投資，並可提供資本及資源，投入本集團之營運及發展。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預期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以及供投資、發展及營運涉及資訊科技之業務。

雖然本公司可能因出售事項確認會計虧損，然而基於以上原因及本公司實質上可於將軍結欠的所有應收貸款各自之到期日前同時變現該等應收貸款，董事會認為買賣協議之條款誠屬公平合理，以及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

完成交易後，目標集團之成員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之財務業績於完成交易後將不再綜合計入本公司之賬目。

預期本集團將因出售事項錄得虧損約1,200,000港元，惟須經審核後方可作實，該金額乃參考代價與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已考慮貸款資本化)之差額計算釐定。

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之有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將軍」	指	將軍財務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並為目標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完成交易」	指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完成出售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出售事項之代價，即13,000,000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出售待售股份
「永達」	指	永達財務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成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並為目標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買方」	指	億聯貿易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買賣協議之買方

「待售股份」	指	2股每股面值1.00美元之股份，代表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緊接完成交易前由賣方持有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買賣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出售事項訂立之買賣協議，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Computech Onlin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之有限公司，緊接完成交易前，由賣方全資擁有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將軍及永達
「賣方」	指	Compu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為買賣協議之賣方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主席
 張雄峰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即張雄峰先生、麥光耀先生及郭純恬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兆強先生、王正曄先生及陸志成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mputech.com.hk>。